

证券代码：837302 证券简称：东九重工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江苏东九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6 月 7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5 月 28 日以电话、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陈爱国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第三届监事会已届满，因公司经营管理需要，公司拟对监事会换届选举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拟提名陈爱国、杨宏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将与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

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，自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均为连选连任。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就任之前，原监事继续履行监事职务。议案详情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江苏东九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7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江苏东九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东九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6 月 7 日